

邳州高新区工业污水输送管道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7010021400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邳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邳州高新区工业污水输送管道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46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省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邳州高新区工业污水输送管道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邳州高新区工业污水输送管道工程:

1、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拟选派注册建造师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7-02 00:00到2024-07-12 17:00

获取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方法: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 2024年7月2日至 2024年7月12日,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00;请申请人于2024年7月2日至 2024年7月12日17: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前到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邳州市城建综合商务中心三楼中间319)报名,同时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陆佰元,售后不退。),报名经办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7月15日15时00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7-15 15:00

递交方式: 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7-15 15:00

开标地点: 收标书、开标地点: 邳州市城建综合商务中心三楼综合会议室

七、其他

邳州高新区工业污水输送管道工程招标公告

(资格后审)

1. 江苏省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的邳州高新区工业污水输送管道工程已由有关单位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是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已落实。现邀请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本工程的投标。

2. 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招标事宜。

3. 工程概况：

3.1 工程地点：邳州市高新区

3.2 招标范围：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3.3 投资总额：约246万元。

3.4 工程规模：详见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3.5 计划开工时间：2024年7月。

3.6 工期要求：90 日历天。

4. 本工程分为 一 个标段招标；

5.1、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5.2、拟选派注册建造师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

5.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5.3.2 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5.3.3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的资格（资质）条件必须符合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要求，并附有共同投标协议；

5.3.4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项目负责人取得《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1）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单位担任法定代表人。

（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任一职务。

（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5.4 拟选派的注册建造师无在建工程。

5.5 投标申请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取得徐州市城乡建设局签发的《徐州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手册》。

5.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5.7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

5.8 投标申请人所用资质不得存在核查结果不合格的情形【在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动态监管不合格资质查询】。

5.9 投标人及拟选派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在“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中备案。

6、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

6.1、本工程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采用银行电汇（必须从投标申请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或银行保函（必须从投标申请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开出）。投标申请人采用银行电汇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确保投标保证金电汇至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专用账户，方可参与本工程投标。

6.2 投标申请人采用银行保函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有效期应在银行保函的有效期限内。投标申请人在办理投标保函时，应向本工程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开户行发起保函查询通知，查询通知中应注明保函编号、保函金额、受益人及申请人；

6.3、本工程投标保证金金额：叁万元。（备注：在备注栏中填写工程名称便于退款）

收款人：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开户账号：803030501421010505

联系电话：0516-67032033

6.3 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申请人法人单位的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

6.4 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的均视为资格预审不合格。

6.5 资格预审不合格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退还其基本存款账户。

6.6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起，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

7、获取招标文件方法：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 2024年7月2日至 2024年7月12日，每天上8:30-12:00，下午14:00-17:00；请申请人于2024年7月2日至 2024年7月12日17: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前到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邳州市城建综合商务中心三楼中间319）报名，同时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陆佰元，售后不退。），报名经办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7月15日15时00分

8、本工程执行苏建规字[2017]1号。

9、评标办法：本工程采用合理低价法（方法一）

投标报价：100分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11.1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拒绝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1.2 本工程采用纸质招投标

11.3 投标人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的配备在投标阶段不需明确，合同备案时按苏建建管[2017]236号文执行；

12、招标人地址：江苏省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李昌松 电话：15949017866

13、招标代理机构地址：邳州市珠江路与泰州路交汇处（微信位置搜索：邳州市城建综合商务中心）

联系人：吕工 电话：0516-67032037

江苏省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省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邳州高新区

联 系 人：李昌松

电 话：15949017866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邳州市开元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东湖街道珠江东路（城建综合商务中心）

联 系 人：吕欣

电 话：15862121761

电 子 邮 件：41506614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吕欣（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